

# 全国饲料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文件

全饲标〔2019〕17号

---

## 关于征集饲料工业标准制修订项目建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饲料工业标准项目的推荐工作，进一步提高标准项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，现征集饲料工业标准制修订项目建议。符合要求的项目建议，我标委会将择优推荐纳入2020年农业行业标准项目申报目录，或推荐申报国家标准项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征集重点

- 1.实施五年以上（2014年前）需修订的饲料工业标准；
- 2.饲料中有毒有害成分、营养成分、禁用物质、药物饲料添加剂、有限量要求的饲料添加剂检测方法标准；
- 3.基础规范类标准；
- 4.饲料添加剂等产品标准；
- 5.《饲料原料目录》内的饲料原料标准；

6.行业急需的其它标准。

## 二、有关要求

1.标准项目应符合我国饲料管理法律法规和行业发展需要，有利于促进饲料行业高质量发展和绿色发展；

2.标准项目应内容科学、技术成熟，有单位愿意承担且具有良好的工作基础和实施条件，制定项目不能与现行有效的饲料标准重复或雷同；

3.农业行业标准任务原则上应在 12 个月内完成，国家标准制定项目 24 个月内完成，修订项目 18 个月内完成；

4.根据财政经费使用管理规定，地方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再承担农业行业标准任务，但可申报国家标准；

5.符合上述要求的项目请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前将标准草案及项目建议表（见附件）的电子版发至 [qgslbwh@126.com](mailto:qgslbwh@126.com)。

## 三、联系方式

全国饲料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王威利、王黎文

电 话：010-59194645、59194657

E-mail: [qgslbwh@126.com](mailto:qgslbwh@126.com)

通讯地址：北京朝阳区麦子店街 20 号楼 527 室

邮 编：100125

附件：饲料工业标准制修订项目建议表

全国饲料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2019年11月11日



附件

饲料工业标准制修订项目建议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必要性	工作基础	拟设置的主要内容、技术要求及相关数据	推荐单位	推荐专家姓名及联系方式
1.						
2.						
3.						

注：项目名称写明制定/修订，若为修订标准需标注被修订标准名称及标准号

